



High Crim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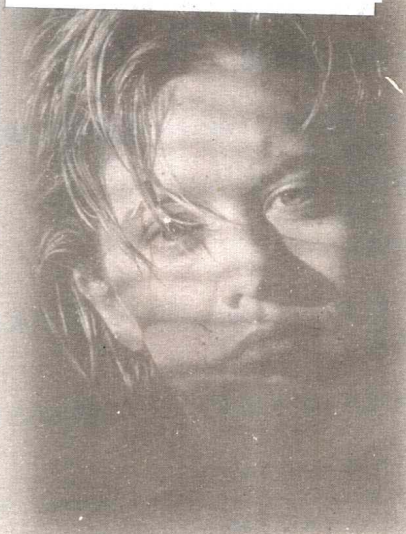
译林出版社

重罪

〔美国〕约瑟夫·法因德 著 孙致礼 唐慧心 译

当代外国流行小说名篇丛书





重罪

HIGH CRIMES

[美国]约瑟夫·法因德 著 孙致礼 唐慧心 译



译林出版社

47. 6352
FY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重罪 / (美) 法因德 (Finder, J.) 著; 孙致礼, 唐慧心译.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0. 10

(当代外国流行小说名篇丛书)

书名原文: High Crimes

ISBN 7-80657-141-8

I. 重… II. ①法… ②孙… ③唐…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42429 号

Copyright © 1998 by Joseph Finder.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Baror International, Inc.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00 by Yilin Press.

登记号 图字:10-1999-033号

书 名 重 罪

作 者 [美国]约瑟夫·法因德

译 者 孙致礼 唐慧心

责任编辑 周丽华

原文出版 William Morrow and Company, Inc.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W W W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邮编 210009)

印 刷 南京通达彩色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0.125

插 页 2

字 数 259 千

版 次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000 册

书 号 ISBN 7-80657-141-8/I·131

定 价 14.7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真实的谎言

——评《重罪》

郭英剑

—

《重罪》是美国作家约瑟夫·法因德的第四部小说。法因德年纪不大,出道也不算早,创作也并不高产,但他创作的小说却都不同寻常,反响极大。现年 42 岁的法因德出生于美国的芝加哥,早年生活在东方的阿富汗和菲律宾,后来回到美国在纽约上了高中。他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耶鲁大学,1984 年在哈佛大学俄罗斯研究中心获得硕士学位,后又任教于此。他从读研究生起便开始写作。由于其所学专业为俄罗斯研究,所以他最初的作品都与苏联和俄罗斯有关。

1982 年,年仅 24 岁的法因德出版了第一部著作《红地毯》。该书以美国著名的百万富翁阿曼德·哈默博士为主人公,描写了这位当时美国最有权势的商人与克里姆林宫之间的密切联系。该书一出版就引起了强烈反响和极大的争论,哈默博士曾威胁要以诽谤罪控告法因德。但法因德最终证明了自己的正确:那年,苏联公开了秘密档案,确认了法因德所言不虚。

《红地毯》虽然不是小说,但却预示了法因德后来小说创作的一个特点,就是他所虚构的一些故事都与一些确已发生、但又被掩盖起来的历史事实具有惊人的相似之处。他的前瞻性或者说他的预言之准确,往往令世人为之瞠目。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法因德开始转向小说写作。他的第一部小说《莫斯科俱乐部》出版于 1991 年,虚构了苏联国家安全委员会(KGB,即克格勃)采取突然行动反对米哈伊尔·戈尔巴乔夫的故事。有趣的是,6 个月后,KGB 真的发动了类似的突然行动。事情的结局自然是人所共知,不用我在此赘述。该书出版后受到世人的广泛好评,在 30 多个国家出版发行,成为风靡欧洲的畅销书。

法因德的第二部小说《非常权力》,讲述了一位在美国中央情报局工作的苏联特务的故事。小说刚刚出版,打进中央情报局内部的苏联特务奥尔德里奇·埃姆斯就被揪了出来。1996 年法因德的第三部小说《紧急关头》问世,它讲述了美国联邦调查局的一位女情报员在曼哈顿追踪一名恐怖主义分子的故事。该小说第一次描写了美国中央情报局与美国联邦调查局的官方合作关系。这本小说已经被美国的 20 世纪福克斯电影制片公司收购,正在拍成电影。

出版于 1998 年的小说《重罪》讲述的是哈佛法学院的女法律教授克莱尔·赫勒·查普曼的故事,其丈夫汤姆·查普曼被人怀疑在特种部队时杀了 87 位无辜的平民百姓,13 年后被联邦调查局逮捕。那么,他究竟是杀人犯呢,还是替罪羊?克莱尔为此与自己雇佣的查尔斯·O. 格兰姆斯律师及军方指派的特里·恩布里上尉展开了一系列的调查,并为汤姆作了精彩的辩护。然而,故事的结局却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小说一出版即获好评,成为畅销书,并被三星公司购买了版权,拟拍成电影。

二

毫无疑问,《重罪》是一部情节小说,其情节单一、直截了当:一位事业如日中天的女律师不得不在军事法庭上为其被指控犯有杀

人罪的丈夫辩护。小说共分五部,第一部可谓事件的开端,第二部至第四部为事件的调查、庭审阶段,第五部为事件的高潮与结尾。但总体而言,我更愿意把小说的第二至第五部看做一个整体,称为小说的主体部分。这部小说可读性极强,我以为它好在情节曲折、跌宕起伏,具体而言,小说的开局出其不意、引人入胜,中间部分悬念丛生、精彩纷呈,结尾更是令人始料不及。

一般来说,只要在作品中看到某位主人公的生活幸福美满,我们几乎可以肯定,他/她的世界将在瞬间土崩瓦解、毁于一旦。一天晚上,克莱尔、她的丈夫汤姆以及她6岁的女儿安妮,在波士顿闹市区一个高档购物中心颇有家庭气息的海鲜馆里吃完饭后,散步回家。突然,联邦调查局的人员要逮捕汤姆。突如其来的事件令克莱尔感到莫名其妙。然而更令她惊讶的是,自己的丈夫与联邦调查局的特务进行了殊死的搏斗,最终在围追堵截中逃走。就《重罪》的开篇来说,事件的起因是突然的——无论对作品的主人公而言还是对读者来说,都是如此——但并不出人意料,因为这是情节小说的惯用技法。但与众不同之处在于两点,其一,该小说并非靠事件本身的复杂、曲折来吸引读者,而是由于人为的因素,使得事实清楚的事件突然之间变得复杂起来,并因此使情节扑朔迷离,令人难以分辨真假。其二,通常,这类小说事件原委的复杂性往往出自作品主人公的对立面,而不会是主人公一方。具体地说,在《重罪》中,事情的起因应该出在联邦调查局、军方、政府一方。但是,这部小说的情节发展却大大出乎主人公和读者的意料:问题恰恰出在汤姆这一边。仿佛是在一瞬间,汤姆已不再是汤姆,他成了罗纳德·库比克——一位潜逃13年的杀人凶手,而他的妻子克莱尔对此却一无所知!克莱尔头脑中的问题油然而生:为什么汤姆会被追捕?他为什么要逃?他那套身手不凡的拒捕本领从何而来,为什么从未见他显露?这样一来,汤姆就从克莱尔的阵营中被剥离了出去,不仅使得她孤军奋战,而且使得故事的发展具有突发性和前景不可

预料的特点。这样,无论是作品的主人公——包括克莱尔与她的搭档——还是读者,都会感到一头雾水、不知就里:究竟是政府、军方、联邦调查局错了,还是汤姆本人有问题?应该说,精彩的开篇是使小说扣人心弦的原因之一。

小说的主体部分,依人物与情节的需要,安排得错落有致、高潮迭起。其中几个环节至关重要,双方斗智斗勇、你来我往,使得情节层层递进,故事也显得有声有色。第一回合,为了证实汤姆是否无辜、是否撒了谎,克莱尔想到了使用测谎器。汤姆顺利地通过了测试。但还未等克莱尔抛出这个已经到手的证据,军方抢先一步推出了己方的证人,证明像汤姆这样的人员经过了严格训练,完全具备骗过测谎器的心理素质。于是,引出了克莱尔一方对从军队里雇佣的恩布里上尉的猜疑,从而使得案情进一步复杂化。第二个回合与第一回合密切衔接,在克莱尔的办公室发现了窃听器,他们受到了监听。克莱尔随即将此事件提交警察与法院处理。第三回合,沃尔登受命与克莱尔做交易——要汤姆接受5年刑期,不再追究其他责任。但在克莱尔拒绝交易后,提审突然提前进行,将故事推向了一个新的层面。第四回合,为了寻找一个名叫罗伯特·伦蒂尼的证人,克莱尔只身前往约见地点,差一点有去无回。第五个回合,在小说的高潮到来之际,一切谜团似乎迎刃而解了。丹尼斯提供了重要的证据——有马克斯将军手迹的下令开火(枪杀87名无辜百姓)的影印件;鉴定磁带的法学专家里奥诺·艾特尔证实,录有汤姆声音的磁带系伪造而成。因此,法官当庭裁决:汤姆无罪释放。结果,马克斯将军自杀身亡,埃尔南德斯眼睛被灼伤的病历找到了——真正的凶手似乎就在眼前。但事实上,真正的谜底,还是在最后一刻被揭开了:是汤姆协助埃尔南德斯杀害了那87名无辜的平民百姓。而至关重要的是:对于13年前的事实的揭露,根源在于当前军方内部的权力之争。小说的结尾是作者的神来之笔:已经获释的汤姆在被克莱尔识破其真面目后原形毕露,欲杀害克莱尔,最终与和他狼

狈为奸的埃尔南德斯双双毙命身亡。这个结局既出乎主人公的意料,也出乎读者的预料。我以为,它有着欧·亨利式结局——出人意料、但又在情理之中——的特点。

值得一提的是,该小说每一部的结尾都是很精彩的,往往是在紧急时刻出现了紧急情况。我们看看小说五个部分的结尾,是很有趣的。第一部的结尾,汤姆在他湖边的小屋中被军方的有毒气体熏昏了过去;第二部结束时,克莱尔准备使用测谎器来试探汤姆是否诚实;第三部的结尾是沃尔登受命做交易,提审突然提前举行;第四部,克莱尔只身赴约,差一点命赴黄泉。这种写法颇像中国的章回小说,总是在关键时刻暂停,令人牵肠挂肚、欲罢不能。

总体而言,《重罪》情节紧凑、紧张,一气呵成。说它是近年来少有的精彩、好看的通俗文学作品之一,并非言过其实。

三

在我看来,《重罪》还不仅仅是一部情节小说,它在事实的真相与可耻的谎言之间,让人捕捉到更多的关于人性的思考。像任何一部通俗小说一样,《重罪》也不可能用更多的笔墨去刻画人物的性格和人物的心理。但法因德的不凡之处在于,随着小说情节的进一步展开,人物的性格逐渐明晰,其心理也展露无遗,因此,小说也有更多令读者掩卷沉思的地方。

最残酷的事件、最严峻的时刻,往往最能见出人性的善与恶。

在《重罪》中,一个不可忽视的背景是,克莱尔在是否该相信汤姆的问题上自始至终是摇摆不定的。我们看到,她对汤姆产生疑虑始自他拒捕之时。但她真正怀疑汤姆对自己撒了谎,还是从她秘密前去与汤姆会面开始的。克莱尔对汤姆的破除监视的技术感到惊奇,这令她记起官方对汤姆身份的认定,也才意识到其中至少有一部分是实情。然而,汤姆在自己的藏身之处、一个避难所——

马萨诸塞州西部那个无人问津的湖畔的一个几乎被人遗弃的小棚屋，还是说服了克莱尔，使她相信自己是无辜的。被捕以后，汤姆用动听的话语和誓言进一步取得了克莱尔的信任。可以说，每当对汤姆产生怀疑时，克莱尔总是试图从好的一面来看待自己的丈夫。即使对他在伯克希尔湖边的小屋里抗击法警的野蛮行径，她也认为那只不过是为了自卫，是一种求生的本能。后来，汤姆顺利通过了测谎器的测验，这似乎从一个科学、客观的角度为克莱尔对汤姆的信任增添了筹码。不仅如此，沃尔登受命作交易的插曲又加深了克莱尔的自信：汤姆是遭人陷害的。在小说的第四部中，汤姆表示自己是“克莱尔的坚强支柱”，再次用温情与巧语瞒过了克莱尔。在第五部中，当克莱尔再次去找汤姆证实他没有撒谎时，汤姆依旧是信誓旦旦。因此，“汤姆是无罪的”这个贯穿始终的信念，是克莱尔思想、情感、行动的支撑点。同时，这使得故事情节具有一种开放性，也深化了故事情节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克莱尔在瞬间被拖入这场莫名其妙的纠纷之中，虽然她自始至终不相信自己的丈夫有罪，但她的善良与温情在冷酷无情的现实面前被撞得粉碎。汤姆的的确确欺骗了她。当我们知道了故事的结局，再回过头来想一想，我们看到的是信任与背叛相交融，看到的是善与恶的显著对比。

小说不仅展示了克莱尔温情的一面，同时也表现了她坚强的另一面。首先，面对男权的军队司法体系时，她作为一名女性面临着比男性更多的困境，但克莱尔所表现出来的果断、认真、坚韧，又显露了她刚毅的一面。其次，克莱尔在最后认清汤姆的本性时，毅然决然地开枪打死了他，使得一个不仅真诚而且爱憎分明的丰满、立体的形象展现在读者的面前。总体而言，克莱尔是可信、可爱、可佩、可敬的。

至于汤姆，其残暴的本质似乎隐藏得很深。实际上，在日常生活中，他早已有所显露，只不过因为克莱尔从好的方面去理解，才

没有及早地认清其真面目。在整部作品中,他谎话连篇,编造了一个个动听的故事。与汤姆的形象息息相关的是埃尔南德斯。他在小说中,同样是个隐藏很深的恶魔。是他,在汤姆的协助下,残忍地杀害了 87 位无辜的百姓。俗话说得好,多行不义必自毙。他们最终双双受到了应有的惩罚。小说中还有一个极易为人所忽视、而又必须引起人们重视的人物,即罗伯特·伦蒂尼,或者叫丹尼斯·T.麦凯。在我看来,他是小说中隐藏最深,同时又是比汤姆、埃尔南德斯更加阴险的一个人物。这位后来成为中央情报局作战科科长 的丹尼斯系汤姆当年的同伙。他在加入 27 小分队之前,可能已经是中央情报局的官员了。他在 13 年后的军事司法调查和审判阶段,操纵了整个过程,小说的几乎所有重大事件都与他有密切关系。他是克莱尔的消息来源。是他“不知怎么”找出了马克斯的备忘录,有效地毁了将军的前程,导致将军自杀身亡。又是他“不知怎么”搞到了一盒录有汤姆远在萨尔瓦多通过野战无线电说话的磁带,把它送到了国防情报局。这盒磁带不仅是伪造的,而且伪造得十分巧妙,能经得起起诉方的检查,但被告方的专家又能证明它是伪造的。这件伪造的证据搅黄了审讯,使汤姆得以获释。还有,大约是他安排了克莱尔的吉普车刹车失灵,差点导致她“意外”死亡。对这个人物的精心塑造,不仅深化了小说的情节,同时也使人洞悉了军方权力之争的残酷与激烈。小说中的这样一些人物,不仅使人们看清了他们隐藏很深的丑恶的一面,同时也让善良的人们深思:我们对自己身边的人又了解多少呢?

在一部通俗小说中,把人性的善与恶写得如此深沉而又深刻,可见法因德思想的丰富与写作功底的深厚。

四

法因德的小说大都是预言某个重大的国际题材的。他曾经说

过,他试图展示的是那些先前未曾披露过的信息与情报。那么,他是如何预言这些重大事件的呢?又是如何得到那些敏感的内部信息从而使其小说读起来真实可信?法因德在因特网上对采访者说:“我不是巫师,我只不过以恰当的方式找到了知情人。”值得一提的是,法因德是前情报官员协会的会员。这两方面的原因就使得他的作品具有真实、可信的一面,哪怕它完全是虚构的。《重罪》所叙述的故事,虽然是杜撰的,但它所涉及的相关的经常掩盖真相的军事行动乃至军事审判,恐非纯粹出自想像。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法因德不仅就事论事地揭露了军方掩盖的事实,而且着重抨击了可能令军方尴尬的掩盖真相的体制。一部情节小说,不是为情节而情节,这既是法因德难能可贵之处,也是他的小说发人深省之处。

《重罪》的情节一环扣一环,悬念不断,自始至终都让读者在猜想故事的结局。我们不得不佩服作者讲故事的本领:小说一点都不令人厌倦,它会吸引你从头读到尾,又令人掩卷沉思。

法因德的小说大都是预言某个重大的国际题材的。他曾经说过,他试图展示的是那些先前未曾披露过的信息与情报。那么,他是如何预言这些重大事件的呢?又是如何得到那些敏感的内部信息从而使其小说读起来真实可信?法因德在因特网上对采访者说:“我不是巫师,我只不过以恰当的方式找到了知情人。”值得一提的是,法因德是前情报官员协会的会员。这两方面的原因就使得他的作品具有真实、可信的一面,哪怕它完全是虚构的。《重罪》所叙述的故事,虽然是杜撰的,但它所涉及的相关的经常掩盖真相的军事行动乃至军事审判,恐非纯粹出自想像。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法因德不仅就事论事地揭露了军方掩盖的事实,而且着重抨击了可能令军方尴尬的掩盖真相的体制。一部情节小说,不是为情节而情节,这既是法因德难能可贵之处,也是他的小说发人深省之处。

《重罪》的情节一环扣一环,悬念不断,自始至终都让读者在猜想故事的结局。我们不得不佩服作者讲故事的本领:小说一点都不令人厌倦,它会吸引你从头读到尾,又令人掩卷沉思。

在我刚刚读完这部小说、正在动笔写这篇评论文章之际,新华社 1999 年 10 月 29 日播发了一则消息:美军开始调查“老根里事件”。报道说,

由美国陆军检查官阿克曼中将率领的美军调查团 29 日前往韩国忠清北道永同郡,开始对美军在朝鲜战争初期屠杀无辜平民的“老根里事件”进行调查,表示要彻底查明事件真相,并决定在明年(2000 年)上半年完成调查工作。

这再次证实了法因德是位了不起的预言家。

第一部

1

上午9点整,克莱尔·赫勒·查普曼走进哈佛法学院宽敞的旧演讲厅,发现有一小群记者正在等候她。在那四五名记者中,有一位电视记者,手里举着一架笨重的摄像机。

她早就料到了这一情况。自从两天前宣布了兰伯特案的裁决以来,她一直在巧妙地应付记者们的电话。多数电话都让她避开了。现在,他们就站在旧教室前面她的讲台旁,她打他们旁边走过时,他们就冲着她大声发问。

克莱尔泰然自若地微笑着,只能听清一些片言只语。

“——兰伯特?有什么评论吗?”

“——对判决感到满意吗?”

“——让一个强奸犯逍遥法外,你有没有一点儿不安呢?”

学生们也跟着窃窃私语起来。克莱尔借助讲台两英尺高的优势,对记者们说:“恐怕你们得离开我的教室啦。”

“做个简短的评论吧,教授,”电视记者说。她是个漂亮的金发碧眼女郎,身着一套浅橙色衣服,肩头衬着垫肩,就像个橄榄球中后卫一样。

“现在不行,很抱歉,”克莱尔说,“我要上课。”

她刑法专业的学生们坐在那里,构成一条条长弧形,犹如土星的光环一样,从教室前面往外扩散。在哈佛法学院,教授是被奉若

神明的。今天上午，神明却受到了围攻。

“可是，教授，一个迅捷的——”

“各位，你们妨碍教学了。请出去。出去。”

记者们一面嘟哝着，一面转过身，沿中央通道嘎吱嘎吱作响的地板，吵吵嚷嚷地朝门口走去。

克莱尔转向学生们，脸上露出了微笑。在专业圈里，大家都知道她是克莱尔·赫勒，年纪35岁左右。她身材娇小，苗条，棕色的眼睛，脸上有两个酒窝，一头红棕色的鬈发紧贴着天鹅般的脖颈。她里面穿着一件浅黄色的丝绸背心，外面穿着一件深褐色的花呢茄克，不过并不觉得有失时髦。

“好啦，”克莱尔对学生们说，“上次有人问我：‘丽吉娜是什么人？雷克斯是什么人？’”她喝了一口水。有几个人哧哧地笑了，有几个人放声大笑。这是法学院的幽默感：你发笑不是因为话说得逗人，而是表示你听懂了，表示你聪明。

“这是拉丁文，各位。”克莱尔又喝了一口水。关键在于时机的掌握。

教室里渐渐发出一阵格格的笑声。“英国的法律。丽吉娜表示女王。雷克斯表示国王。”

那些迟钝的学生终于领悟了，乐得哈哈大笑起来。他们是天下最热忱的喜剧观众。

最后一个记者走出去之后，教室后面的门砰地关上了。“好啦，泰里起诉俄亥俄案。沃伦法庭最后的判决之一。自由法律制度的一个真正的里程碑。”克莱尔朝教室扫视了一眼，那面无表情的样子，不亚于杰克·本尼^①。有几个学生嘎嘎地笑了。他们知道她在耍什么花招。

克莱尔把嗓门提高了一点。“泰里起诉俄亥俄案。那个重大

^① 杰克·本尼，美国一著名律师。

的决定,允许警察以任何理由对人们进行搜查。首席法官厄尔·沃伦先生给警察提供了搜查的理由。”她突然一转身。“哈林顿女士,要是有一天晚上警察闯进你家里,你会怎么样?他们并没有搜查证,查出了你私藏的强效纯可卡因。你会因为私藏毒品而受到起诉吗?”有几个学生又发出一阵哧哧的笑声。哈林顿是位年轻的女士,高高的个子,白白的皮肤,银灰色的长发从中间分开。她勤奋好学,一本正经,根本不是吸可卡因的那号人。

“不可能。”哈林顿女士说,“如果没有搜查证而闯进来,那他们的证据在审判中是要排除的。因为有一条证据排除法则。”

“那条法则来自何处?”

“第4修正案。”哈林顿女士答道。她眼睛下面的黑色眼圈表明,她在法学院的第一年学业繁重,因而很少睡觉。“这条修正案保护人们不受政府的无理搜查。因此,违反第4修正案所取得的任何证据,都不得在刑事审理中使用。这被称为‘毒树之果’。”

“就像你那一小瓶可卡因一样。”克莱尔说。

哈林顿女士神情沮丧、眼圈黑黑地瞪着克莱尔,严肃的脸上浮现出似笑非笑的神情。“是的。”

她的学生,至少是那些聪明学生,开始领悟那深层的意思。那是克莱尔·赫勒这个老自由主义者的聪明才智。她是60年代的老自由主义者,在麦迪逊上学时曾被捕过,主张把权力交给人民,让权力机关见鬼去。现在是战胜那些人的时候了。

“好的,现在谁来告诉我,第4修正案何处说明非法取得的证据不得在审判中使用?”克莱尔问。

没人做声。

“泽林斯基女士?卡特赖特女士?威廉姆斯女士?帕普利斯先生?”

克莱尔走下讲台,沿着走道嘎嘎吱吱的地板踱着步,那样子就

像奥普拉^①。“哪里也没讲,各位,哪里也没讲。”

从教室后面传来查德威克·洛厄尔三世那尖细的男中音。他戴着一副英国国民保健计划的金丝架眼镜,浅黄色的头发已经开始由前向后脱落,很可能从他获得罗兹奖学金^②那年就开始了。“我看你并不喜欢证据排除法则吧。”

“你说对了,”克莱尔说。“我们美国从未实行这样的法则,也许直到40年以前——那时第4修正案已经通过170年了。”

“可是,”洛厄尔先生轻蔑地说道,“在加里·兰伯特的上诉案中,你丝毫不反对证据排除法则,是吧?你提出搜查他的垃圾是非法的,从而推翻了对他的判决,对吧?因此,我猜你并不是十分反对这条法则,对吧?”

大家都骇然不语。克莱尔慢慢把脸转向洛厄尔。她心里暗暗佩服他。洛厄尔先生并不畏缩。“在教室里,”克莱尔说,“我们可以谈论原则。在法庭上,你要把那些该死的信条统统抛开,采取一切令人憎恶的手段进行抗争。”她又转身向讲台走去。“好啦,我们还是回到泰里起诉俄亥俄案吧。”

“还在干那玩艺儿啊?”

侍者二十多岁,长得又高又细,令人不堪忍受。他看上去像是拉尔夫·劳伦^③的模特儿,金黄色的头发理得短短的,连鬓胡子修理得整整齐齐,两条长腿穿着黑色牛仔裤,身上穿着黑色亚麻T恤。

那天晚上,克莱尔、她的丈夫汤姆以及她6岁的女儿安妮,正在波士顿闹市区一个高档购物中心富有家庭气息的海鲜馆里吃

① 奥普拉,美国一著名女主持人。

② 罗兹奖学金:英国人塞西尔·罗兹创设于牛津大学,以英联邦各国和美国学生的主要授奖对象的奖学金。

③ 拉尔夫·劳伦,国际著名时尚品牌。

饭。所谓的“富有家庭气息”，通常是指屋里装点着氦气球，墙上挂着画，桌上摆着纸餐具垫。这家餐馆比这还要高一档，饭菜也蛮像样。

克莱尔的眼睛触到了汤姆的目光，脸上嫣然一笑。汤姆喜欢拿那个守旧派侍者的那句话取乐。他们俩都喜欢这么做：从什么时候开始，吃饭成了干活呢？

“我们都准备好了，”汤姆和气地说。汤姆·查普曼是个精力充沛的人，45岁左右，穿着一身海军蓝的阿马尼套装，显得又整洁又潇洒。他刚下班，剪得很短的头发已经有些花白，并且有点向后脱落，两眼旁边刻着深深的鱼尾纹，眼珠呈现灰蓝色，可以说是灰里透蓝，几乎闪烁着快乐的光芒。

克莱尔点头表示赞同。“全都干完了，”她一本正经地说。

“我也干完了，”安妮说。她身着她最喜欢的浅红色棉布连衫裙，富有光泽的棕色头发扎成一根根小辫子。

“安妮·巴纳妮，”汤姆说，“你的汉堡包连一半还没吃完呢！”

“没什么问题吧？”侍者关切地问。

“没什么，谢谢，”汤姆说。

“可我吃完炸薯条了！”

“你想吃甜食吗？”侍者问，“巧克力酥梨加上开心果沙司真是好极了，真馋人哪。还有一种热巧克力蛋糕，那可真吊胃口啊。”

“我要巧克力蛋糕！”安妮说。

汤姆望着克莱尔，克莱尔摇摇头。“我什么也不要。”她说。

“你真不要吗？”侍者狡黠地、别有用心地说，“来3把叉子怎么样？”

“不，谢谢。也许只要咖啡就行了。不要给她巧克力蛋糕，除非她吃完汉堡包。”

“我马上吃完汉堡包啦！”安妮顶了一句，扭了扭身子。

“很好，”侍者说，“两杯咖啡？”